



物价学参考资料



全国高等院校物价教学研究会
杭州商学院 编

编者的话

物价学是一门新的学科，目前关于物价学方面的教学参考资料出版的不多。为了便于大专院校学生阅读有关物价学的参考资料，分析研究我国当前复杂的物价问题，从而提高物价学的教学质量，根据“全国高等院校物价教学研究会”的安排，由杭州商学院编印这本《物价学参考资料》。

本书系根据陕西财经学院提供的参考资料目录，由杭州商学院作了补充，并在“全国高等院校物价教学研究会”第二届年会上征求各院校意见后选定的。内容包括价值规律与价格、价格体系、物价管理、价格构成、稳定物价及部门物价等各个方面。考虑到编印学生用的参考资料篇幅不宜过多，故选入本书的主要是发表在报刊杂志上的理论文章和有关物价方针、政策的重要文件。已公开出版的书籍中的参考资料，一般不再编入。为了便于读者查阅，在书末附列一个未印入的重要参考资料目录，供参考。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经验不足，编选工作中当有不少疏漏差错之处，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批评指正，以便我们在今后编选资料时改进。

一九八二年十月

目 录

我国当前价格理论讨论中的主要论点	(1)
利用价值规律为经济建设事业服务	薛暮桥 (15)
利用价值规律为社会主义服务	许涤新 (28)
要全面体会毛主席关于价值规律问题的论述	孙治方 (39)
关于价值规律的几个理论问题	
——与孙治方同志商榷	马家驹 (62)
关于供求规律及其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	林文益、贾履让 (80)
价格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刘卓甫 (96)
应按综合利润率确定计划价格中的利润额	纪正治 (105)
经济体制改革要求以生产价格作为工业品订价的基础	
·····	何建章、邝日安、张卓元 (120)
社会主义价格形成的基础是价值不能是生产价格	
·····	孙膺武、戴振雷 (143)
关于三种利润率的争论	戴园晨 (160)
如何编制理论价格	薛暮桥 (173)
关于理论价格的测算 (摘要)	路 南 (176)
关于调整价格体系和改革物价体制的一些初步设想	
·····	刘卓甫 (186)
关于调整物价和物价管理体制的改革	薛暮桥 (195)

合理价格和价格管理	艾中全	(210)
物价管理暂行条例		(220)
加强物价管理的有力武器(中国财贸报社论)		(232)
浮动价格初探	张旭初	(234)
合理调整各类产品比价促进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		
	季龙、王振之、王永治	(243)
谈谈剪刀差和价格总水平问题	胡昌暖	(253)
谈谈工农业品价格的剪刀差	季 龙、路 南	(269)
谈谈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的几个问题	姚今观	(276)
试论按质论价的客观根据	罗节礼	(286)
商品“按质论价”是“按值论价”的表现形式		
	郑光贵	(293)
降低成本是企业发展的内部动力	鲍光前	(303)
论商品流通费用	侯善魁	(307)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剩余劳动和利润	许涤新	(320)
物价的基本稳定和合理调整	纪正治	(326)
对物价方针和通货膨胀的一些看法	黄 达	(338)
稳定物价与稳定通货	贾秀岩	(349)
市场物价与职工生活	成致平	(355)
物价运动规律研究述评	苏东斌	(368)
对建国以来稳定物价方针的几点分析	骆耕漠	(374)
农产品价格问题	苏 星	(380)
国务院提高十八种主要农产品收购价格(新华社)		
		(395)
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的重大意义(人民日报社论)		
		(397)
级差地租和我们的价格政策	余霖	(401)

关于我国目前农业中的级差地租问题

- 与余霖同志商榷 孔 敏、贾克诚 (410)
试论我国确定与调整农产品收购价格的依据 杨方勋 (424)
农产品价格形成应以劣等地合理经营的成本
为主要依据 刘家声 (431)
农副产品议购议销价格暂行管理办法 (草案) (437)
自觉运用价值规律开展议购议销问题初探 张仲深 (441)
关于国营工商企业商品作价的规定 (453)
关于轻工业产品价格的几个问题 蒋 平 (460)
略论薄利多销 仲济生 (467)
国务院批转国家物价局等部门关于逐步开放
小商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的报告的通知 (475)
关于工商利润分配问题的几点看法 陈大鹤 (481)
生产资料的价格与价值规律 苏 星 (495)
关于重工业产品价格的几个问题 王振之、段键科 (503)
我国能源价格的情况和问题 才茂伍 (514)
谈谈电子工业的幅度价办法
..... 四机部财务司价格管理处 (522)
国营饮食服务企业管理条例 (摘录) (532)
国务院关于进口商品实行统一作价办法的暂行规定 (536)
国务院关于供应出口商品统一作价办法的暂行规定 (539)
集市贸易要管而不死，活而不乱 (人民日报社论) (541)
对集市贸易市场价格管理问题的看法 薛德兴 (544)
介绍物价教学研究会上对几个价格问题的看法
..... 曹英耀等 (548)
附：未印入的重要参考资料目录 (562)

我国当前价格理论讨论中的主要论点

建国以来第一次大规模的价格理论讨论会，（1982年）2月2日至11日在昆明举行。这次讨论会是由中国价格学会召开的。参加这次讨论会的有学会顾问骆耕漠、张翼飞，会长刘卓甫、副会长胡邦定和理事，还有国务院有关部委和省、市、自治区物价部门、经济研究机构、大专院校、新闻出版单位的代表共一百六十多人。

这次价格理论讨论会是在国务院发布《关于坚决稳定市场物价的通知》和陈云同志发表有关计划经济的春节讲话之后召开的。与会同志一致认为，稳定市场物价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在当前有着更为重要的意义。大家认为，如何从宏观和微观经济两个方面，研究我国物价运动的规律，分析市场物价的动态，探讨贯彻稳定物价的方针政策问题，应该是这次理论讨论会的首要议题。因此，会议对这个问题的讨论，比较充分。对价格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价格改革的目标、方法和步骤，价格改革同其他各项经济改革的关系，社会主义价格形成的基础和理论价格问题，讨论会也进行了专题研究。

讨论会的主要论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关于稳定物价问题

与会同志一致的看法是，建国以来的实践证明，稳定物价的方针是正确的，它对保障社会主义建设和安定人民生活起了

积极作用。对稳定物价的含义、数量界限、理论依据等问题，有不同的认识。

（一）稳定物价的含义

有的意见认为，稳定物价主要是指市场零售价格的基本稳定，包含三层意思：1、稳定市场物价的总水平；2、稳定基本生活消费品的价格；3、稳定人民生活水平。

有的意见把稳定物价分为绝对稳定和相对稳定。绝对稳定就是冻结物价，这只能作为一种临时性措施。相对稳定有三种解释：第一种认为个别产品价格有升有降，物价总水平每年小幅度上涨，就可以叫做相对稳定和基本稳定；第二种是把物价变动与工资变动相比较，只要工资的增长快于物价的上涨，就可视为相对稳定；第三种认为只要物价总水平上涨幅度小于存款利息率，就是相对稳定。也有同志从数理经济的角度，认为稳定物价的含义应该是：在一个经济系统中，商品价格变动的趋向和幅度符合商品价值变动的趋向和幅度。

（二）稳定物价的数量界限

第一种意见认为，如果年零售物价指数上升幅度在百分之一、二、三以内，都算基本稳定。

第二种意见认为，根据我国劳动生产率变化情况和三十年物价运动的历史经验，每年物价上升幅度不突破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是稳定物价的数量界限。

第三种意见认为，稳定物价的界限，应以不降低人民生活水平为准。

第四种意见认为不应单纯用百分数作为衡量标志，而应该以物价上涨幅度同国民经济其他经济指标的变化是否符合比例为标志。例如稳定物价的数量界限，就应该将物价上涨的幅度，同工资增长的速度相适应，包括在内。

(三) 稳定物价的理论依据

大多数意见认为稳定物价是一项长期方针，是社会主义制度经济和政治的必然要求，其理论根据是：1、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要求物价基本稳定，物价不稳，改善人民生活就得不到保证；2、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要求有一个比较合理和稳定的价格体系，因为物价不稳定，会加剧比例关系的不协调；3、政治上的安定团结，需要有物价稳定的经济保证。

少数意见认为稳定物价只能是一项临时性的政策措施，理由是：1、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要求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满足人们的需要，并不要求物价稳定；2、正常的价格调整不会破坏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3、稳定物价是在特定条件下不得不采取的措施，所以只能是一项临时性的政策措施。

对稳定物价的方针，是否符合价格运动的规律问题，有两种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价格总是围绕价值上下波动，价格作为商品价值量为自变量的反映，本身就是一个动态系统。既然商品的价格以其价值为基础，而商品价值是在不断变化的，所以稳定物价本身就是一个缺乏理论依期的提法。另一种意见认为，商品价格是币值的倒影，影响商品价格水平的内在因素不只是商品价值量，还有货币的价值量。商品价值量与纸币所代表的价值量的变动，可以是同方向的，也可以是不同方向的，可以是同幅度的，也可以是不同幅度的。这里会出现许多不同的排列组合。在这些不同的组合中，必然存在着这两个自变量是同方向、同幅度变动的组合，这时价格水平就可能保持基本稳定，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某些商品价值和货币的价值同时按同一比例提高，这些商品的价格就不会改变。所以，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可以用调节单位纸币代表的价值量的办法

法保持物价水平的稳定，这就是稳定物价的理论依据，只要我们能综合运用价值规律和纸币流通规律，可以做到物价稳定。

（四）当前影响物价稳定的主要因素

有的认为主要是国民经济比例失调仍未扭转，生产部门经济效益不高，财政出现赤字，货币流通量超过实际需要量，商品可供量与社会购买力之间出现较大差额，造成物价上涨。

有的认为主要是随着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企业和职工的经济利益直接与利润挂钩，以致某些企业擅自提价和变相涨价，以追求过多的奖金造成的。

有的认为主要是调整物价带来的连锁反应引起的。先有物价的上涨，然后才有货币的增加。

（五）稳定物价的措施

关于如何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讨论中提出了许多措施：

第一，努力发展生产，提高经济效益，提高工农业劳动生产率，降低单位产品价值量，这是最根本的途径。

第二，调整国民经济结构，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实现社会购买力与商品可供量的基本平衡。

第三，适当控制消费基金的增长，加强银行的信贷管理，坚持货币的经济发行，防止通货膨胀，保持财政收支基本平衡。

第四，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加强物价管理，严肃物价纪律，坚定不移地贯彻稳定物价的方针。

（六）今后物价总水平发展的趋势

一种意见认为，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一段时期内，我国物价

总水平可能是小幅度地徐徐上升的趋势。理由是：从商品价值量的变化趋势来看，由于人口增长，社会对工农业生产产品的需要量将不断增多，而劣等土地和劣等矿的生产条件将越来越困难，劳动消耗也将越来越多。即使生产技术有所改善，可以相应地抵消一些劳动量增加的因素，但在技术没有较大突破的情况下，单位产品凝结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势必增加。所以，物价总水平将是上升的趋势。与此相关，由于农产品和基础工业产品价格上涨，使得加工工业单位产品凝结的劳动消耗下降的可能性也大为缩小。再加上我国需要安排大量人员就业，近期内社会劳动生产率很难提高，因此，在今后的一定时期内，物价总水平将呈现徐徐上升的趋势。

与此相反，另一种意见认为，从长远看，物价总水平发展趋势没有徐徐上升的必然性，理由是：

1、农产品和基础工业产品劳动耗费固然有上升的趋势，而加工产品的劳动耗费却是下降的趋势。两者相抵，降低量可能大于上升量。否则，社会就谈不到进步。

2、由于财政原因造成纸币发行过多而引起的物价上升，是在非常情况下出现的问题。随着国民经济调整，综合平衡工作加强，货币投放过多的问题即将解决，不会成为影响物价上升的永久性因素。

3、当前某些行业劳动生产率水平很低，甚至下降，是一种暂时的不正常现象。比如，采掘工业劳动生产率之所以下降，既与开采条件变化有关，也与采掘比例失调，开辟新资源没有及时跟上有关。只要认真改变这种状况，劳动生产率不应当也不会降低。

（七）关于物价调整问题

在关于稳定物价的讨论中，不少同志还对物价调整的概念

与它同稳定物价的关系等问题作了探讨，主要有：

1、物价调整是否包含在稳定物价方针的内容之中？

一种意见认为，稳定物价就是各类商品价格不作变动，而调整物价则是指各类商品价格可以作有升有降的变动，所以，稳定物价与调整物价是两回事。

另一种意见认为，影响商品价格的诸因素是不断变化着的，因而物价也在不断运动。在实行计划价格的条件下，物价的调整就寓于物价的稳定之中。稳定物价的确切提法，应是指零售价格的基本稳定。物价的基本稳定作为一个方针，就包括“稳定”与“调整”两方面的内容。

2、物价的稳定与调整有无主次之分？

一种意见认为，稳定物价是主导方面，调整应服从稳定，稳定是调整的前提。

另一种意见认为，物价的稳定与调整无所谓主次，只是在不同的情况下，有所侧重而已，有时侧重于稳定，有时侧重于调整。当前就侧重于稳定。

3、物价稳定与调整之间的关系可概括为：（1）物价调整是在稳定的前提下进行的，调整不能破坏稳定；（2）调整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巩固物价的基本稳定；（3）为了保持物价基本稳定，必须进行有升有降的调整。

二、关于农产品价格问题

（一）对当前农产品收购价格水平的估计

与会同志一致认为，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较大幅度地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的重大决策是十分正确的。这是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的重大步骤，是农村形势迅速好转的重要原因之一。经过连续几次调整，农产品收购价格偏低的情况已有了很

大的改善，现行农产品收购价格是与国民经济发展状况相适应的，基本上可以促进农业生产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广大农民是能够接受的。为了保持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贯彻陈云同志提出的保证我国经济活而不乱、稳步前进的四条大政方针，兼顾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两个方面，在今后一段时期，农产品收购价不宜进行较大的调整，应当稳定下来。这样做，对稳定现行的农村经济政策，鼓励农民增产致富是有利的，对实现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稳定物价也是十分必要的。

在讨论中，有的意见认为，农产品收购价格应稳定一个时期，是指价格水平的稳定，并不排斥对少数品种的调整。为了使农产品价格保持合理的比价关系，对少数不合理价格应作有升有降的调整。

（二）工农产品交换剪刀差问题

第一种意见认为，经过1979年以来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后，农产品价格同它的价值已大体适应，农产品交换工业品的数量有较多的增加，工农收入差距也有所缩小，剪刀差已经不存在了。有的同志还认为已出现了反剪刀差。

第二种意见认为，由于原先剪刀差过大，尽管1979年以来，剪刀差已有了较大缩小，但农产品成本盈利率还低于工业品成本盈利率，剪刀差仍然存在，而且还不小。这种意见主张继续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以尽快缩小剪刀差。

第三种意见认为，当前剪刀差是否存在与农产品收购价格是否应稳定几年，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这种意见认为，在现阶段保持一定的剪刀差仍具有客观必然性，农民还需通过价格与纳税两种形式向国家提供积累，今后为了提高农产品的商品率，使农业发展适应国民经济的需要，必须继续缩小并创造条件逐步消灭剪刀差。从当前看，剪刀差虽然还存在，但农产品

收购价格必须稳定一个时期，缩小剪刀差主要靠发展生产，降低成本，控制农村人口增长；从长远看，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仍然是缩小剪刀差的重要措施。

（三）农产品超购加价问题

1、农产品超购加价的必要性及其理论依据。一种意见认为，农产品超购加价是鼓励农民多交售农产品的临时措施，带有奖励的性质。由于农产品征购基数是根据过去几年的土地生产率确定的，与土地优劣、投资多少没有直接关系，它与社会成本脱节，目前部分地区过多的超购加价款也并不是级差收益，因此农产品超购加价没有理论依据，这种超购加价办法与商品生产的发展需要不相符合，不宜长期用它作为价格调节的一种手段。另一种意见认为，超购加价是必要的，实行超购加价有理论依据，因为在技术条件没有重大变革的一定时期内，在单位土地上连继投资以增加产量会出现成本递增，收益递减的情况，超购加价就是对它的补偿。

2、对农产品超购加价作用的估计。一种意见认为超购加价弊多利少，不利于调整农业生产结构和因地制宜地发展农业生产；它造成农产品比价的不合理，使同样质量的农产品有几种价格；它不适当当地提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水平，加重了财政负担，影响到工业品和整个市场物价的稳定；它引起了地区之间的矛盾，影响接壤地区农产品的正常流转，造成新的苦乐不均，挫伤了先进地区发展商品生产的积极性；它助长了某些生产队和社员的弄虚作假，并使收购工作手续繁琐、混乱。另一种意见认为，我国人口众多，目前吃粮水平还比较低，每年还需从国外进口一部分粮食，为了立足于在国内解决粮食问题，实行超购加价可以鼓励农民增产粮食，提高商品率，对国家、集体、个人都有利。

3、农产品超购加价的整顿与改革。一种意见认为，超购加价应尽快取消。另一种意见认为，超购加价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工作上的，对超购加价不应取消而应整顿改革，如加强计划指导，不随意降低征购基数，不随意扩大超购加价品种，适当调整加价幅度和规定超购的最高限额等。

三、关于价格补贴问题

（一）价格补贴的必要性及其理论依据

第一种意见认为，财政对价格补贴不符合价值规律要求。它使价格与价值背离。在居民收入中形成不合理的再分配，不利于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不利于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不利于解决当前的财政赤字与调整国民经济。这种意见强调指出，它是否合理和现在能不能取消是两回事，我们不能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固有的必然存在的事物而长期实行，应当结合工资的调整、改革，尽快加以解决。

第二种意见认为，价格补贴是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出发而采取的稳定物价的重要措施，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只要有计划价格，就应有价格补贴。它是合乎规律的，只能控制不能取消。

第三种意见认为，价格补贴是国家为了解决特定的政治经济任务而采取的措施，它是自觉利用价值规律的体现，是对商品交换中不等价交换所进行的必要的补偿。价格补贴有二重性，一方面这种措施在一定时期内对发展生产，保持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安定人民生活有利。另一方面这种措施使某些价格不能真实全面地反映其价值的变化，削弱了价格的杠杆作用，加深了价格结构的不合理，影响了比价关系，加重了国家的财政负担。因此，对价格补贴要全面分析，既要看到它有一

定的积极作用，又要看到它的弊病。总的讲，作为一种在一定时期的补救措施是可取的，不可不补，不可多补。

在讨论中，有些同志对关于农产品越丰收，补贴越多，财政负担越重的说法提出异议。他们认为应算大账，应作具体分析，不要简单推理。第一、农产品特别是粮食、棉花、油料、糖料丰收以后，可以减少进口。由于这些农产品进口价格比国内收购价格高，如果把内外贸结合起来统一算账，财政对价格补贴的总数可以减少。第二、粮食、棉花、油料丰收后，多收购会增加财政补贴，但是对这些农产品进行加工，发展轻纺工业，增加的财政收入能够超过财政补贴。

（二）价格补贴的范围

不少同志认为价格补贴范围，应主要限于人民基本生活必需品，其中对粮食的补贴应在相当长时期内保留。今后，补贴范围不要轻易扩大，但对已实行的补贴也不要轻易取消。在政治经济条件许可时，要通过调整税率或销售价格、增加职工工资等办法，逐步减少补贴范围。对经营亏损的补贴应限期改进，过期不补。

有些同志建议，由于目前价格补贴工作中存在不少问题，有些不该补的补了，该补的落实不了，应当进行整顿。

（三）价格补贴的方式

不少同志指出，价格补贴的方式应加以改进，应采取亏损包干、定额补贴、节约留成等办法，以调动企业减少亏损的积极性。

有的同志认为，我国目前的补贴基本上是补给经营部门与消费者的。可否考虑改为补给生产者，这样对促进生产更有利。

四、关于理论价格问题

会上组织了对理论价格的专题讨论。大家认为，目前正在进 行的理论价格测算工作，是物价工作的一项基本建设，对于提高我国物价工作水平，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完整的理论价格体系，可以为有计划地调整各类产品价格、编制价格长期计划提供科学依据；为评价企业经营成果、比较基本建设投资效果和计算进出口贸易经济效益提供客观标准。

对什么是理论价格，有三种不同意见。第一种意见认为，理论价格应当包括三个层次：基础价格（按照商品价值或价值的转化形态测算的价格）、供求价格（按照供求调节市场价格的规律测算的价格）和目标价格（根据国家的资源政策、分配政策，在“基础价格”基础上并参照“供求价格”测算的价格）。第二种意见认为，理论价格只应括基础价格和供求价格。反映国家政策的目标价格，不应称作理论价格，而且政策性因素也无法计算。第三种意见认为，理论价格就是基础价格，考虑供求和各项政策的价格，已不具有理论意义了。

测算理论价格首先要解决价格形成的客观基础问题。各类产品价格由社会成本和盈利两部分组成。过去，以社会成本作为各类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原则上没有分歧，讨论得很少。这次讨论会，从理论和实践上都对定价成本提出了新问题。

有的意见认为，去年国家财政对各类产品的价格补贴、房租补贴等高达500亿元，其中绝大部分是直接或间接补贴给职工的，相当于产品成本中的工资。目前全国工资总额才600亿元，在产品成本中不考虑财政补贴这部分，显然严重歪曲了成本中的工资。产品成本中的固定资产折旧费也是偏低的。许多国家按五、六年使用期计算固定资产折旧费，而我国却按二十五

年使用期计算，显然偏低。另外，象贷款利息理理论上属于M，而实际加入成本，也应改过来。

大多数意见仍然认为应以部门平均成本（社会成本）作为定价的重要依据。但也有人认为，为了促进资源的合理分配，应以“机会成本”作为定价成本。就是说，成本中不仅应包括人力资源费用（工资）和物力资源费用（物质消耗支出），还应包括财力资源费用（如固定资产占用费和流动资金占用费）和自然资源（如土地、矿藏、地下水）的使用费。

价格中的盈利如何确定，仍然是讨论中的重要议题。大家认为，测算理论价格时应将利润和税收一并予以考虑（统称盈利），待确定实际价格时再分开，通过税收这一经济杠杆来调节利润。如果测算时只考虑利润而把税收放在一边，那末，测算出来的价格，将不能全面反映商品价值，因而不具有理论意义。

社会总盈利按照什么原则在各部门之间进行分配，并据此测算理论价格的问题，这次讨论会有了新的发展。历来的三种主张（按社会平均工资盈利率确定盈利额和价格或称直接以价值定价，按社会平均成本盈利率确定盈利额和价格以及按社会平均资金盈利率确定盈利额和价格或称生产价格原则定价），在这次讨论中已集中在直接以价值定价和按生产价格定价上。会上没有人提出必须按社会平均成本盈利率确定盈利额和价格的主张。但主张按生产价格定价的人，仍然认为在确定各种具体产品价格的时候，有必要将社会平均资金盈利率换算为反映具体产品特点的成本盈利率（社会平均资金盈利率÷某产品资金周转次数=某产品成本盈利率），以便确定具体产品的盈利额和价格。

此外，会上还提出了多种不同的确定盈利额和价格的主